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G YICK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恒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94)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恒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98,043	86,195	+13.7%
毛利	36,709	29,257	+25.5%
毛利率	37.4%	33.9%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14,108	20,938	(32.6%)
本公司股東應佔經調整期內溢利 (不包括上市開支)	25,955	20,938	+24.0%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2.5港仙	3.7港仙	(1.2港仙)
經調整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不包括上市開支)	4.6港仙	3.7港仙	+0.9港仙
期內建議股息	1.3港仙	無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98,043	86,195
直接成本		(61,334)	(56,938)
毛利		36,709	29,257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1,816	753
行政開支		(7,196)	(5,283)
融資成本		(46)	(74)
上市開支		(11,847)	–
除稅前溢利	5	19,436	24,653
所得稅開支	6	(5,328)	(3,715)
期內溢利		14,108	20,938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2,825)	48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1,283	21,418
每股盈利			
基本(港仙)	7	2.5	3.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八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529	13,153
預付租賃款項		3,892	4,368
		<u>15,421</u>	<u>17,521</u>
流動資產			
存貨		19,545	18,674
預付租賃款項		183	201
貿易應收款項	9	11,188	17,85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193	4,333
合約資產	10	41,366	27,09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998	28,603
		<u>97,473</u>	<u>96,751</u>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	3,410
		<u>97,473</u>	<u>100,16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11	15,644	11,658
合約負債	10	1,210	-
應付稅項		9,782	4,721
融資租賃承擔		-	661
銀行借貸		-	1,357
		<u>26,636</u>	<u>18,397</u>
流動資產淨值		<u>70,837</u>	<u>81,76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6,258</u>	<u>99,285</u>
非流動負債			
撥備		254	254
遞延稅項負債		164	122
融資租賃承擔		-	352
		<u>418</u>	<u>728</u>
資產淨值		<u>85,840</u>	<u>98,55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	-*
儲備		85,840	98,55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85,840</u>	<u>98,557</u>

* 金額少於1,000港元。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油塘四山街18-20號油塘工業大廈4座地下高層B室。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HY Steel Company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李沛新先生(「李沛新先生」)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劉麗菁女士(「劉麗菁女士」)分別擁有70%及30%)。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上市日期」)透過全球發售(「全球發售」)(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載)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根據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所編製納入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歷史財務資料(「歷史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根據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所載本集團就全球發售進行的重組(「集團重組」)，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受控股股東(即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共同控制。因此，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所載合併會計原則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包括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猶如現時的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依循者相同。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用作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附註：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整個期間已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有關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詳情於歷史財務資料披露)。

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已根據相關準則及修訂本的相關過渡條文應用，對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或披露造成的變動載列如下。

3.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會計政策造成的影響及變動

金融工具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關後續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了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如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法的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減值)，而並無對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有關規定。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及其他權益部分中確認，而不會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由於比較資料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故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能作比較。

3.1.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

所有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由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令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

符合以下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方式計量：

- 金融資產由目的經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金融資產達致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令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方式計量，惟在首次應用／初步確認金融資產之日，倘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收購方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本集團可以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該股本投資公平值的其後變動。

本公司董事已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存在的事實及情況檢討及評估本集團當日的金融資產。除來自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的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計量類別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維持不變。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賬面值並無受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3.1.2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

本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予減值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的變動。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本公司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使用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現有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減值情況，並認為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呈報金額及／或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提供工程服務或銷售貨物而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於該兩個期間，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源於香港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以及銷售鋼鐵及金屬製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i>收益確認時間及收益分類</i>		
隨時間及長期合約確認		
—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	<u>79,120</u>	<u>51,964</u>
於某個時間點及短期合約確認		
—銷售鋼鐵及金屬製品		
• 標準摺閘	9,591	27,340
• 其他鋼鐵及金屬製品	<u>9,332</u>	<u>6,891</u>
	<u>18,923</u>	<u>34,231</u>
	<u>98,043</u>	<u>86,195</u>

本集團的客戶主要為香港的建築公司、承建商及工程公司。本集團提供的全部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以及出售的所有鋼鐵及金屬製品均直接向客戶作出。與本集團客戶訂立的合約主要為固定價格合約。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分部業績。具體而言，本集團可報告分部乃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以及銷售鋼鐵及金屬製品。然而，由於並無定期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供彼等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決定，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分析。

分部收益及溢利

以下為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劃分的本集團外部客戶收益及業績分析。

	提供鋼鐵及 金屬工程 服務 千港元	銷售鋼鐵及 金屬製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u>79,120</u>	<u>18,923</u>	<u>98,043</u>
分部業績	<u>30,523</u>	<u>6,186</u>	<u>36,709</u>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1,816
行政開支			(7,196)
融資成本			(46)
上市開支			<u>(11,847)</u>
除稅前溢利			<u>19,436</u>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u>51,964</u>	<u>34,231</u>	<u>86,195</u>
分部業績	<u>19,736</u>	<u>9,521</u>	<u>29,257</u>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753
行政開支			(5,283)
融資成本			<u>(74)</u>
除稅前溢利			<u>24,653</u>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主要指各分部賺取的溢利，不包括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行政開支、融資成本、上市開支及所得稅開支。

5. 除稅前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78	1,387
投資物業折舊	-	133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3,872	28,323
出售廢料(計入其他收入)	(251)	(576)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96	92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u>(1,399)</u>	<u>-</u>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4,483	3,566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803	133
	<u>5,286</u>	<u>3,699</u>
遞延稅項	42	16
	<u>5,328</u>	<u>3,715</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利得稅率制度。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兩級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公司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納稅，而2百萬港元以上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納稅。

於香港經營的集團實體(惟不符合兩級利得稅率制度資格)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納稅。兩級利得稅率制度將於本年度起適用於本公司其中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期間的稅率為25%。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14,108</u>	<u>20,938</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附註)	<u>570,000</u>	<u>570,000</u>

該兩個期間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已按集團重組及資本化發行(定義見附註12(a))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生效的假設釐定。

由於該兩個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於該兩個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

8.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240,000港元(合共24.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建議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3港仙(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無)

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或前後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分派中期股息。

9. 貿易應收款項

對於本集團提供關於鋼鐵及金屬工程的工程服務的客戶，本集團一般授出自合約工程進度款的發票日期起計為期30日的信貸期。對於本集團銷售鋼鐵及金屬製品的客戶，除獲本集團授出自交付貨物起計最多60日的信貸期的若干主要客戶外，本集團概無向其他客戶授出信貸期，彼等須於交付貨物時全額結算付款。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八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7,817	15,407
31至60日	805	543
61至90日	1,103	325
超過90日	1,463	1,575
	<u>11,188</u>	<u>17,850</u>

作為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向其客戶應用內部信貸評級。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進行個別評估。經本集團評估後，於本中期期間根據撥備矩陣計提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對本集團而言微不足道。

10. 合約資產／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

	於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八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工程服務合約的未開票收益	21,740	8,938
應收保固金	<u>19,626</u>	<u>18,152</u>
	<u>41,366</u>	<u>27,090</u>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於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時向客戶收取代價的權利，乃於本集團根據該等合約完成鋼鐵及金屬工程，但尚未由建築師、測量師或客戶委任的其他代表驗證時產生。先前確認為合約資產的任何金額在向客戶開具發票時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項。

應收保固金指客戶預扣的合約工程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於保固期屆滿(一般介乎自各工程服務項目完成日期起計1至2年)後，倘相關工程服務符合合約規定及客戶提供最終驗收證明書或符合相關合約規定的條款，則將可收回保固金。

於報告期末，應收保固金將基於保固期屆滿後結算如下：

	於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八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5,922	5,355
一年後	<u>13,704</u>	<u>12,797</u>
	<u>19,626</u>	<u>18,152</u>

作為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就工程合約向其客戶應用內部信貸評級。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進行個別評估。經本集團評估後，於本中期期間計提的合約資產減值撥備對本集團而言微不足道。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應收客戶代價)，而須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的責任。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供應商授予本集團的信貸期一般介乎0至60日。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八年 三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0至30日	2,669	1,740
31至60日	8	430
61至90日	5	—
超過90日	9	—
	<u>2,691</u>	<u>2,170</u>

12. 報告期末後續事項

(a) 增加已發行股本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通過的股東書面決議案，在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全球發售及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錄得進賬的情況下，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5,699,999港元撥充資本，藉以按持股比例向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或按彼等可能給予的指示)按面值配發及發行本公司合共569,999,900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惟概無股東將有權獲配發及發行任何碎股)，而根據此決議案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應與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資本化發行」)。資本化發行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完成。

就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以每股0.85港元發行及配發合共190,000,000股新普通股，總代價為161.5百萬港元。

(b)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詳情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購股權計劃」概述。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上市後，該計劃的採納成為無條件。自採納該計劃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的中期業績。

行業概覽

根據政府統計處的資料，由於總承建商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進行的建設工程名義總值合計較上一年度增加12.1%，香港的建築行業正穩定增長。

有鑒於房屋市場供求失衡，香港政府已積極制定政策以增加土地供應及公屋單位數目。根據運輸及房屋局的估計，預期房屋委員會將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二年期間每年供應平均約20,000個公共房屋單位。根據二零一八年施政報告，香港政府將持續推行房屋政策的新措施、增加公私營房屋比例，並分配更多土地作房屋開發。具體而言，政府新開發土地的70%房屋單位將用作公共房屋。作為住宅建築項目的重要部分，公共房屋部門將推動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需求持續增長。

此外，由於香港老齡化樓宇數目及鋼閘更換需求持續增加，故正在進行的市區重建及改造亦為香港鋼鐵及金屬工程製造商以及工程公司提供良機。

我們很高興能身處充滿發展機遇的環境，惟不能忽視本行業所面臨的某些潛在挑戰，例如是對物業市場的依賴及經營成本不斷上升。

一方面，香港鋼鐵及金屬工程市場與物業市場及政府政策發展息息相關，而市區重建與鋼鐵及金屬工程的需求亦呈正面關係。因此，對物業市場的依賴可能會影響香港鋼鐵及金屬工程的發展。另一方面，鋼鐵(製造鋼鐵及金屬工程的主要原材料)價格指數上升，再加上中國及香港的勞動成本上漲，對業內所有製造商構成壓力。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是領先且歷史悠久的鋼鐵及金屬工程公司，專門就香港建築項目設計、製造、供應及安裝鋼鐵及金屬產品。我們就公共房屋項目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產生的收益比例較大，因此大幅領先公營部門的競爭對手。我們亦因向私營部門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以及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而確認部分收益。

在逾25年的經營歷史中，我們自身的豐富經驗、卓越聲譽及位於廣東惠州的自有生產設施使我們能夠提供垂直整合服務，藉此使我們於業內穩佔領先地位。此外，我們與供應商穩定及長期的關係有助本集團於磋商價格、資源分配及項目執行方面更具靈活性。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45個進行中的中標項目(無論是進行中或尚未開始)，總合約金額約為430.4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獲授9個新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75.7百萬港元，預期主要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確認為收益。於9個新項目中，西九龍北部填海區有關公屋的鋼鐵及金屬工程的合約金額最大，約為35.1百萬港元。

鑒於市況有利、我們的競爭優勢明顯及現有大量具可觀合約金額的項目，故本集團對未來保持審慎樂觀。我們將採取積極行動以把握市道暢旺帶來的機遇，並於不同地區尋找更多項目，包括中國內地等。

財務回顧

收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整體收益由約86.2百萬港元增加至約98.0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相應期間增加約11.8百萬港元或約13.7%。於報告期內，收益較去年相應期間有所增加，主要由於在報告期內有更多項目(例如位於東涌、沙田、深水埗及觀塘的若干公共房屋項目)正處於更密集的工程服務(例如現場安裝鋼鐵及金屬產品)階段，故較工程服務的其他階段確認更多收益。

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2.0百萬港元增加約27.1百萬港元或約52.3%至報告期約79.1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手頭項目取得進展。

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4.2百萬港元減少約15.3百萬港元或44.7%至報告期約18.9百萬港元。受香港房屋委員會實施的政策影響，標準摺閘的需求減少，使本集團產品組合有所調整及使本集團上述產品的銷售數目減少。

直接成本

本集團的直接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安裝服務費及其他成本。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直接成本約為61.3百萬港元，較去年相應期間的直接成本約56.9百萬港元增加約4.4百萬港元或約7.7%。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地盤工人的人數增加，導致直接勞工成本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毛利由約29.3百萬港元增加至約36.7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相應期間增加約7.4百萬港元或約25.5%。毛利率約為37.4%，較去年相應期間約33.9%錄得溫和增長。毛利及毛利率增加與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的收益比例增加一致，有關服務的毛利率高於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的毛利率。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於報告期錄得約1.8百萬港元收益，而於去年相應期間則錄得約0.8百萬港元收益。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出售持作出售投資物業收益1.3百萬港元所致。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兩個期間，我們的融資成本保持相對穩定，約為0.1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內，行政開支由約5.3百萬港元增加至約7.2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相應期間增加約1.9百萬港元或約36.2%。增加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專業費用(如設立新設企業管治部產生的成本以及審核費用)增加。

上市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上市開支(其為非經常性質)約為11.8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產生上市開支。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內，所得稅開支由約3.7百萬港元增加至約5.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相應期間增加約1.6百萬港元或約43.4%。有關增加符合毛利增加以及不可扣稅上市開支，有關影響將於下一節進一步討論。

期內溢利

本公司期內溢利由約20.9百萬港元減少至約14.1百萬港元，較去年相應期間減少約6.8百萬港元或約32.6%。減少乃主要由於非經常性上市開支11.8百萬港元所致。

倘未計及一次性上市開支，則本集團於報告期將擁有經調整純利約26.0百萬港元，較去年相應期間增加約5.0百萬港元或約24.0%。

流動比率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由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4倍減少至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約3.7倍。

於報告期內，流動比率下跌主要由於在報告期內派付特別股息24.0百萬港元所致。然而，我們仍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水平，以支持我們的業務增長及發展。

資產負債率

由於已償還所有計息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故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按計息債務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為無。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率約為2.4%。

純利率

本集團的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4.3%減少至報告期內約14.4%，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產生的非經常性上市開支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而本集團的資本架構於上市後概無變動。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約為19.0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8.6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70.8百萬港元，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1.8百萬港元減少約11.0百萬港元。減少乃由於報告期內宣派及派付的特別股息24.0百萬港元所致。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按各期間的計息債務總額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為無(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4%)。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投資約0.6百萬港元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有該等資本開支均由內部資金來源撥付。

我們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均無資本承擔。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集團資產抵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4.7百萬港元)。

訴訟、申索及不合規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捲入涉及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申索及訴訟。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或然負債(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建議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3港仙(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每股零元)。

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或前後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分派中期股息。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我們僱用共275名全職僱員，其中136名位於香港，餘下僱員均位於中國。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我們僱用共266名全職僱員，其中106名位於香港，餘下僱員均位於中國。僱員的薪酬待遇根據其資歷、職位及經驗釐定。本集團已設計年度審閱制度，以評估其僱員表現，構成其作出有關加薪、花紅及晉升的決定的基礎。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32.3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七年相應期間則約為19.6百萬港元。員工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1)香港的僱員人數大幅增加；2)中國及香港的員工退休福利成本大幅增加。

董事薪酬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作出決定，有關建議經考慮相關董事的經驗、責任、工作量、表現及於本集團投放的時間。

報告期末後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本公司以全球發售方式按每股0.85港元的價格發行19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於同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詳情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購股權計劃」概述。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上市後，該計劃的採納成為無條件。自採納該計劃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信納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至本公告日期整個期間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而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李沛新先生現時擔任該兩個職位。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可讓本公司更有效及高效地制定長遠業務策略以及執行業務計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上市日期至本公告日期整個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上市日期至本公告日期整個期間，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上市證券，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有關證券。

公眾持股量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項下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謝嘉政先生(主席)、歐陽偉基先生及張國鈞太平紳士。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與慣例以及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程序，並討論相關財務報告事宜。

外聘核數師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獲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註冊會計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普通股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0.0百萬港元(經扣除相關開支)。自上市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未動用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130.0百萬港元已存入香港兩間持牌銀行。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收取二零一八年中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或前後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分派二零一八年中中期股息。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y-engineering.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報告期內的中期報告亦將於上述網站刊載，並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恒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沛新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為執行董事)；李嘉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歐陽偉基先生、張國鈞太平紳士及謝嘉政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